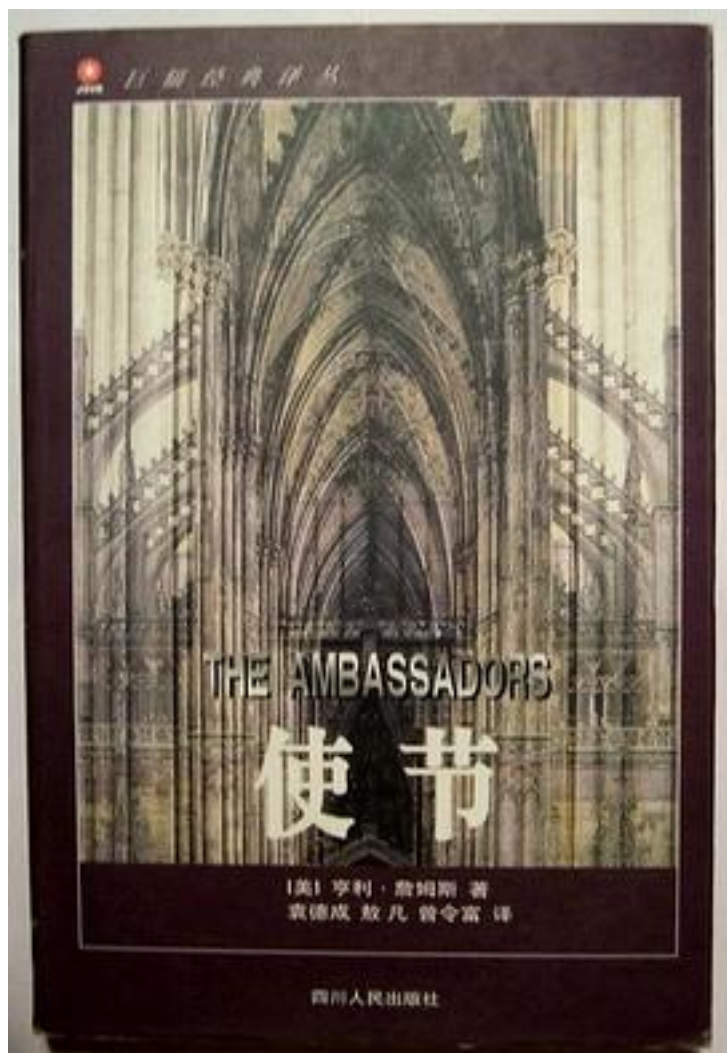


使节



[使节_下载链接1](#)

著者:[美]亨利·詹姆斯

出版者:天地出版社

出版时间:2018-6

装帧:精装

isbn:9787545537383

《使节》讲述的是主人公斯特瑞塞作为“使节”被纽瑟姆太太从美国派出，到欧洲去带她的儿子查德·纽瑟姆回来继承家业。母亲认为儿子是被坏女人牵绊，但斯特瑞塞与这位叫作维奥内夫人的“坏女人”接触后却发现事实并非如此。小说以此为主线，情节颇多回转。“使节”在欧洲的游历使他重新思考一切，最终反而劝查德留在欧洲。查德最终是否回到美国？与维奥内夫人的关系又将如何发展？

编辑推荐

- 1.亨利·詹姆斯是西方现代心理分析小说开创者，现代文学的奠基人之一。
- 2.詹姆斯是继霍桑、麦尔维尔之后最伟大的美国小说家，备受海明威、博尔赫斯、格雷厄姆·格林等人推崇。
- 3.《使节》在兰登书屋评选的20世纪百佳英文小说中名列第27位。
- 4.《使节》是亨利·詹姆斯晚年最为成熟的写作期的巅峰之作，詹姆斯最满意的作品。

名人推荐

他(亨利·詹姆斯)在小说史上的地位，就和莎士比亚在诗歌史上的地位一样稳固。

——格雷厄姆·格林

我试图像亨利·詹姆斯那样保持冷静……他是一位伟大的作家。

——海明威

东西方的文学我考察过一些，编过一部百科全书式的幻想文学选集，译过麦尔维尔、卡夫卡、布洛瓦等人的作品，但至今仍未发现较亨利·詹姆斯更为神奇的……他写戏剧不是很成功，但写小说却极为拿手，善于创造模棱两可的情节，使读者费脑筋，但也因此其作品可被永无休止地读下去。他的那些丰富的作品，写出来就是为了要人慢慢回味、细细分析的。

——博尔赫斯

作者介绍:

亨利·詹姆斯 (Henry James, 1843—1916)，美国小说家、评论家。其父为著名神学家老亨利·詹姆斯 (Henry James, Sr.)，兄弟是著名的心理学家和哲学家威廉·詹姆斯 (William James)，这样的背景大概只有德国的曼 (Mann) 家族可与之相匹。詹姆斯从小受到良好教育，接受其父的“世界公民”概念，常到欧洲游历，后定居伦敦。詹姆斯于1864年开始写作生涯，他以国际间人与人的关系为主要题材。其代表作品有长篇小说《一个美国人》《一位女士的画像》《卡萨玛西玛公主》等。他的写作在晚年进入一个高峰期，陆续发表了以美国人在欧洲为题材的三部杰作：《鸽翼》《使节》《金碗》。詹姆斯丰富的创作奠定了20世纪现代文学的基石，影响了乔伊斯、伍尔夫等现代派大师，是当之无愧的现代文学先驱。

译者

袁德成，任四川大学外语学院英语系教授，博士生导师分别于1987-1988、1996-1997、2005-2006年在美国哈佛大学、加州大学柏克利分校、堪萨斯大学和英国剑桥大学、约克大学等校

的英文系做研究工作。主要研究方向为英美现代主义文学和当代西方文学理论。

目录:

[使节 下载链接1](#)

标签

亨利·詹姆斯

外国文学

小说

文学

美国文学

美国

很喜欢！希望有机会拜读！

译本

评论

为什么村上春树的脑残粉总喜欢到大师这拉低评分呢，上次是康拉德，这次是詹姆斯

作为亨詹粉，这一部实在吹不起来。故事很简单，美国富家公子出游欧洲乐不思蜀，富婆派出“使节”赴欧意欲召回儿子继承家业，不料使节也为欧洲的氛围和美人着迷身陷其中。仍是作者一贯的主题：欧洲崇拜、上流生活、物质精神的矛盾以及对道德的颂扬，和其他作品比起来，这部的情节波澜不惊，人物矫揉做作，充满上流社会的精致俗气

，心理透视的笔法固然高明娴熟，但主人公冗长琐碎的意识流动也非常考验读者的耐心。亨詹在享尽荣华的晚年想借此作告诫后辈“人生苦短应及时行乐”，难免让人读出“何不食肉糜”的隔空之感。

《使节》这本小说，用亨利·詹姆斯自己的话评价，也许最恰如其分：“一种空洞的把戏，一种漂亮的自欺欺人的手腕，一个夸夸其谈的记者，一个掌握了从字眼里榨出意思来的了不起的新学问的大师，因为他已经养成习惯，不耐烦将自己写好的东西读一遍，像与时间赛跑一般写作，充其量只能算是黑夜里吹口哨，他靠这个办法给自己壮胆：吹得再响些，活泼些，起劲地、长长地吹，一吹再吹，卖力地吹……”

1个月终于看完了，简直一头雾水，字都看得懂，然而放在一块儿却佶屈聱牙，不知道是不是翻译的锅。。作者也是很厉害，这么一件无聊的小事能写一本书，服气

多么漫长的一个月啊，已经读到快吐了，只能一天一小章的看，怎么会有这么墨迹的书呢？所有人物都矫揉造作，读着读着就分不清谁是谁了，一个很简单的故事写得跟密码似的，读完以后头脑一片空白，只觉得解脱，真是太神奇了。

还是老译本，貌似没有修订，不过作者确实是英语小说史的老大

来自一个平庸的中年男人的自我危机：半生一事无成，终于在异国他乡的上流社会找到了位置，以为能够促成一件高尚优雅的爱情事业，不料其实只是一桩暗中勾结的风流韵事。我读到的是关于主角满篇的尴尬，迂腐正直的他被一群人联合起来耍得团团转，在他自以为左右逢源、觥筹交错的巴黎社交场里扮演一只笨拙的小丑。我说，这对一个善良的、即将步入老年的男人而言，太残酷了。

从这本书里随便哪一个章节哪一段段落哪一个文字开始都能开始读，完全不能掌握到吸引力，放弃了

真是一本不错的书，非常精彩

我的青春小鸟一去不回来

武林外传金镶玉那一集是这部小说的简易版。小说里不仅有金镶玉，还有巴黎高雅的生活情调和几乎不存在的道德约束，使一波波大使不可避免地陷于巴黎舒服的生活。可能，巴黎实在太美了吧。小说几乎全是心理活动的对话，读起来挺累的。

作者几乎能出现在每一本提及美国小说的文学史书或者评论文集中，对于小说的技巧而言无需多言，只不过《使节》用通俗的话形容我的读后感就是：每个地方都太平平无奇了一点.....

把简单故事埋藏在重重心理描写中 把读者带进迷宫 给你小悬疑给你迷惑
读进去之后觉得大师在他的领域真是出神入化
后来再也没人能写这类型比他更好了。应该花点力气看原文的。

读了五分之一。弃

这部小说值得品味和分析

很喜欢这本书啊，非常好看，情节引人入胜，很吸引人。

对白和叙事的节奏让人抓心挠肺，想掐着主角/作者/译者的脖子让他把话说清楚，心理描写确实很不错，但是整个故事太无趣了。

整部小说演绎着一种独特的叙事节奏，舒缓、从容、优美，让人享受其中；而人物的内心发展和命运结局，又给人带来强大的震撼。

詹姆斯丰富的创作奠定了20世纪现代文学的基石，影响了乔伊斯、伍尔芙等现代派大师

，是当之无愧的现代文学先驱。

要在美国作家里找到几个非常“欧洲化”的作家，首先要做的应该是读读詹姆斯这本国际主题小说的代表作——《使节》。

[使节_下载链接1](#)

书评

版权归作者所有，任何形式转载请联系作者。作者：lieerli（来自豆瓣）

来源：<https://book.douban.com/review/9771496/>

为了自己的计算，奉命去拆散远在巴黎的富家公子不恰当的恋情并把他带回国。就是这么个故事，亨利詹姆斯以主角的心理为线索，构造了一个纵横交错的迷宫， ...

“使节”，据说是20世纪百大英文小说位列27。作者Henry James算出身名门，自己就是从美国搬到欧洲路转粉的典型。我猜他多半把自己替入了主人公角色，把自己对欧洲无比崇爱之情硬塞个故事缅怀一下。500多页的小说，多少次出差都带着，一直读不完，还不够重死人。今天终于完成， ...

虽然大多数人都离不开自己的家乡，就算是远离它故乡也深藏心中，古话说：落叶归根。就是这个意思，但总有些人是与众不同的，他们热爱另一块土地远超自己的故乡。作者是不是不好说，至少书中的查理是这样的人。小说内容极其简单，一个使节受托到欧洲去带回久居不归的青年回美国...

[使节_下载链接1](#)